

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合并)

2018年6月30日

会企01表

单位:元

资 产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7,914,724,595.13	7,995,249,717.06	短期借款	34	6,401,549,160.00	10,006,256,316.0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2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35	46,137,242.90	3,778,890.29
△存放同业款项	3			交易性金融负债	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5	251,169,786.30	267,441,336.19	应付票据	37	105,603,119.84	379,261,462.92
衍生金融资产	4			应付账款	38	2,754,821,054.01	2,688,036,310.64
应收票据	6	312,185,487.76	252,255,372.10	预收账款	39	510,239,783.99	894,654,483.77
应收账款	7	1,259,182,766.77	1,177,929,423.47	应付职工薪酬	40	392,899,960.97	459,389,137.31
预付账款	8	350,746,995.08	323,605,239.41	应交税费	41	245,274,315.01	224,178,676.40
应收股利	9	32,873,589.64	15,973,513.67	应付利息	42	280,326,118.22	338,108,747.75
应收利息	10	118,066,455.41	108,147,686.69	应付股利	43	101,708,469.50	
其它应收款	11	92,475,514.23	83,167,635.77	其他应付款	44	1,527,165,258.22	1,241,641,079.90
存货	12	2,428,543,521.56	2,332,823,933.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5	4,433,320,045.51	155,875,285.4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13	197,138.00	197,138.00	其他流动负债	46	98,942,144.14	86,932,458.44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	35,160,000.00	35,160,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47	16,897,986,672.31	16,478,112,848.85
其它流动资产	15	6,732,030,480.06	6,458,343,541.19	非流动负债:			
流动资产合计	16	19,527,356,329.94	19,050,294,536.94	长期借款	48	6,968,240,863.88	4,753,791,051.07
				应付债券	49	12,093,445,235.23	14,281,033,024.45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付款	50	1,047,157,902.22	1,046,757,902.22
持有至到期投资	17	3,000,000.00	3,0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51	175,170,973.78	224,367,719.37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8	12,962,080,714.78	12,895,029,114.22	专项应付款	52	17,387.06	17,387.06
长期股权投资	19	11,661,160,348.85	11,724,746,066.78	预计负债	53		
投资性房地产	20	627,602,794.21	635,941,360.08	递延收益	54	1,344,951,951.54	1,372,040,770.35
长期应收款	21	176,059,134.33	176,067,535.99	递延所得税负债	55	712,280,191.31	723,516,049.86
固定资产	22	19,739,646,573.33	20,121,517,161.05	其他非流动负债	56		
在建工程	23	1,032,391,142.44	812,598,567.77	非流动负债合计	57	22,341,264,505.02	22,401,523,904.38
工程物资	24	3,155,680.47	3,252,243.77	负债合计	58	39,239,251,177.33	38,879,636,753.23
固定资产清理	25	20,827,073.65	19,344,117.27				
无形资产	26	1,550,869,686.40	1,558,509,265.5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开发支出	27			实收资本(或股本)	59	6,526,197,357.97	6,526,197,357.97
商誉	28	55,671,024.19	55,671,024.19	资本公积	60	4,668,761,862.72	4,667,223,046.86
长期待摊费用	29	40,299,763.63	45,885,858.78	减:库存股	61		
递延所得税资产	30	671,376,691.42	647,762,355.43	其他综合收益	62	506,084,455.96	609,541,912.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31	2,222,750,556.96	2,221,453,642.46	专项储备	63	32,248,767.84	26,547,174.42
非流动资产合计	32	50,766,891,184.66	50,920,778,313.38	盈余公积	64	2,069,370,370.03	2,069,370,370.03
				△一般风险准备	65	47,670,818.80	47,670,818.80
				未分配利润	66	4,325,864,765.66	4,417,510,739.0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7	18,176,198,398.98	18,364,061,419.43
				少数股东权益	68	12,878,797,938.29	12,727,374,677.6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9	31,054,996,337.27	31,091,436,097.09
资产总计	33	70,294,247,514.60	69,971,072,850.3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0	70,294,247,514.60	69,971,072,850.32

注:表中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企业负责人:

王海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洪剑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郝必传

利润表

会企02表

编制单位: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合并)

2018年1-6月

单位:元

项 目	行数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总收入	1	14,508,133,498.45	12,157,681,738.56
其中:营业收入	2	14,406,416,717.72	12,103,967,819.74
(1) 主营业务收入	3	14,175,676,622.07	11,922,766,050.75
其中:①. 电力业务收入	4	3,891,864,939.28	3,463,554,302.58
②. 燃料业务收入	5	6,369,339,944.78	4,952,411,307.68
③. 燃气业务收入	6	1,874,987,738.13	1,637,888,224.52
④. 啤酒业务收入	7	1,977,520,486.50	1,816,164,550.39
⑤. 其他主营业务收入	8	61,963,513.38	52,747,665.58
(2) 其他业务收入	9	230,740,095.65	181,201,769.00
△利息收入	10	101,716,780.73	53,713,918.82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11	0.00	
二、营业总成本	12	14,341,750,522.73	11,924,914,917.87
其中:营业成本	13	12,419,752,109.19	10,277,469,047.51
(1) 主营业务成本	14	12,295,876,273.63	10,165,920,148.60
其中:①. 电力业务成本	15	3,534,964,314.59	3,193,908,561.73
②. 燃料业务成本	16	6,158,593,876.14	4,697,930,785.16
③. 燃气业务成本	17	1,373,070,442.73	1,178,612,895.09
④. 啤酒业务成本	18	1,192,166,895.75	1,064,934,884.58
⑤. 其他主营业务成本	19	37,080,744.42	30,533,022.05
(2) 其他业务支出	20	123,875,835.56	111,548,898.91
△利息支出	21	917,635.13	2,095,191.70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22	60,420.99	12,232.63
税金及附加	23	257,127,685.51	267,661,177.37
销售费用	24	485,323,925.75	469,156,543.00
管理费用	25	591,692,870.56	516,667,353.2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6	592,394,002.81	397,097,579.91
资产减值损失	27	-5,518,127.20	-5,244,207.51
加: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28	-1,967,118.13	3,622,601.49
投资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29	329,950,755.60	186,355,956.47
其中:对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0	88,537,175.58	-49,796,697.9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	-2,335,553.66	
其他收益	32	49,997,637.7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3	542,028,697.24	422,745,378.65
营业外收入	34	10,414,502.15	72,782,086.12
减:营业外支出	35	3,311,280.55	19,090,770.4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7	549,131,918.84	476,436,694.35
减:所得税	38	174,802,745.85	169,323,125.4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9	374,329,172.98	307,113,568.92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40	80,538,136.53	103,374,628.77
少数股东损益	41	293,791,036.45	203,738,940.15

注:表中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企业负责人:

王海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洪剑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郝必传

现金流量表

会03表

编制单位: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合并)

2018年1-6月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	15,942,102,739.20	13,765,194,347.42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2	41,341,791.74	129,558,925.06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3	-	-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4	-	-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5	-	-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6	-	-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7	-	-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8	-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9	100,284,680.59	46,833,602.25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10	-	-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11	-	-
收到的税费返还	12	5,967,104.00	1,452,819.9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	275,465,993.68	289,961,723.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	16,365,162,309.21	14,233,001,418.6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	13,265,107,251.39	10,827,253,807.42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16	-	-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17	-12,595,083.51	101,924,562.19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18	-	-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19	1,575,071.62	3,110,415.84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20	-	-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	1,074,283,281.29	1,046,436,151.40
支付的各项税费	22	936,930,030.75	1,051,252,411.5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	282,857,980.47	461,107,537.8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	15,548,158,532.00	13,491,084,886.2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	817,003,777.21	741,916,532.4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9,594,993,582.43	7,116,052,240.8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	385,264,057.65	415,137,480.2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8	5,084,933.38	2,385,707.5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9	59,348.73	11,615,109.9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160,793,645.38	1,725,873.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	10,146,195,567.57	7,546,916,411.6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2	534,561,640.05	433,118,247.0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3	10,148,110,972.16	15,407,683,429.55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34	-	-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35	-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	39,607,964.93	13,324,494.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7	10,722,280,577.14	15,854,126,170.7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	-576,085,009.57	-8,307,209,759.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9	7,789,507.68	1,841,288,897.45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40	6,889,507.68	1,641,288,897.45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	9,155,611,343.34	17,423,371,742.43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42	-	1,50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3	-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4	9,163,400,851.02	20,764,660,639.8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	8,448,345,489.70	11,914,761,862.3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6	1,025,030,806.90	990,865,955.12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47	54,290,934.01	186,246,793.4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4,813,838.14	3,863,802.8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	9,478,190,134.74	12,909,491,620.2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	-314,789,283.72	7,855,169,019.6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	-59,522.34	1,570,142.2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2	-73,930,038.42	291,445,935.1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3	7,512,090,851.99	4,871,139,044.8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	7,438,160,813.57	5,162,584,979.99

注:表中加△项目为金融类企业专用

企业负责人:

王海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洪剑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郝必传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年1-6月

编制单位：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合并）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526,197,357.97				4,667,223,046.86		609,541,912.30	26,547,174.42	2,069,370,370.03	47,670,818.80	4,417,510,739.05	12,727,374,677.6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26,197,357.97				4,667,223,046.86		609,541,912.30	26,547,174.42	2,069,370,370.03	47,670,818.80	4,417,510,739.05	12,727,374,677.6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38,815.86		-103,457,456.34	5,701,593.42			-91,645,973.39	151,423,260.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3,457,456.34				80,538,136.53	299,427,624.0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538,815.86							4,602,047.82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4,600,907.68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538,815.86							1,140.14
(三)利润分配											-172,184,109.92	-155,999,403.51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2,184,109.92	-155,999,403.51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0,351,337.66				3,392,992.30
1. 本期提取								8,026,465.54				4,776,513.13
2. 本期使用								2,324,872.12				1,383,520.83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526,197,357.97				4,668,761,862.72		506,084,455.96	32,248,767.84	2,069,370,370.03	47,670,818.80	4,325,864,765.66	12,878,797,938.29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郝必传

王海滨

洪剑平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年1-6月

编制单位：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合并）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同期发生额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526,197,357.97				4,448,110,645.96		772,652,882.90	19,228,695.37	1,975,833,901.62		4,033,519,070.85	10,812,031,518.24	28,587,574,072.9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26,197,357.97				4,448,110,645.96		772,652,882.90	19,228,695.37	1,975,833,901.62		4,033,519,070.85	10,812,031,518.24	28,587,574,072.9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1,308,715.61		598,022,466.41	1,512,076.15			-31,606,424.30	1,781,345,535.24	2,530,582,369.11
(一)综合收益总额							598,022,466.41				103,374,628.77	456,352,617.14	1,157,749,712.3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5,575,006.34							1,701,353,239.93	1,776,928,246.27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656,378,897.45	1,656,378,897.45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5,575,006.34							44,974,342.48	120,549,348.82
(三)利润分配											-134,981,053.07	-186,246,793.41	-321,227,846.48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4,981,053.07	-186,246,793.41	-321,227,846.48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512,076.15				899,829.64	2,411,905.79
1. 本期提取								2,130,658.76				1,267,945.34	3,398,604.10
2. 本期使用								618,582.61				368,115.70	986,698.31
(六)其他					105,733,709.27							-191,013,358.06	-85,279,648.79
四、本期期末余额	6,526,197,357.97				4,629,419,361.57		1,370,675,349.31	20,740,771.52	1,975,833,901.62		4,001,912,646.55	12,593,377,053.48	31,118,156,442.02

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海滨

洪剑平

郝必传

资产负债表

会01表

编制单位:广州国发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18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产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141,120,795.50	617,521,981.22	短期借款	30	2,100,000,000.00	6,0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	251,169,786.30	246,973,056.1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1		
应收票据	3			应付票据	32		
应收账款	4			应付账款	33	430,275.05	522,812.87
预付账款	5	267,103.01	190,000.00	预收账款	34		
应收股利	6	256,127,801.00	6,763,285.02	应付职工薪酬	35	2,280,498.38	5,192,015.19
应收利息	7		2,086,027.40	应交税费	36	1,162,729.58	1,969,283.57
其他应收款	8	63,078.86	550.00	应付利息	37	153,440,884.51	189,632,121.91
存货	9			应付利润	3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			其他应付款	39	105,551,164.89	523,565,094.69
内部往来	1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	2,497,177,620.77	
其它流动资产	12	575,000.00		内部往来	41		
流动资产合计	13	649,323,564.67	873,534,899.83	其他流动负债	42	49,760,000.00	45,897,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43	4,909,803,173.18	6,816,778,328.23
非流动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14			非流动负债: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	9,023,179,606.02	9,091,128,005.46	长期借款	44	2,562,000,000.00	400,000,000.00
长期股权投资	16	17,582,373,714.27	17,608,280,301.36	应付债券	45	8,193,445,235.23	8,490,243,024.45
投资性房地产	17			长期应付款	46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长期应收款	1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47		
固定资产	19	1,210,146.65	1,376,816.27	专项应付款	48		
在建工程	20			预计负债	49		
工程物资	21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	383,270,509.75	412,102,316.95
固定资产清理	22			其他非流动负债	51		
无形资产	23	536,516.08	584,070.64	非流动负债合计	52	12,138,715,744.98	10,302,345,341.40
商誉	24			负债合计	53	17,048,518,918.16	17,119,123,669.63
长期待摊费用	25	5,038,176.94	5,374,370.75				
递延所得税资产	2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其他非流动资产	27	1,410,000,000.00	1,410,000,00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54	6,526,197,357.97	6,526,197,357.9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8	28,022,338,159.96	28,116,743,564.48	资本公积	55	3,681,236,644.23	3,680,436,728.43
				减:库存股	56		
				其他综合收益	57	111,475,375.60	221,818,786.95
				盈余公积	58	388,502,256.29	388,502,256.29
				未分配利润	59	915,731,172.38	1,054,199,665.0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60	11,623,142,806.47	11,871,154,794.68
资产总计	29	28,671,661,724.63	28,990,278,464.3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1	28,671,661,724.63	28,990,278,464.31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洪剑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郝必传

利润表

会02表

编制单位: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18年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数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营业收入	1		
其中: (1) 主营业务收入	2		
其中: ①. 电力业务收入	3		
②. 煤炭业务收入	4		
③. 油气业务收入	5		
(2) 其他业务收入	6		
减: 营业成本	7		
其中: (1) 主营业务成本	8		
其中: ①. 电力业务成本	9		
②. 煤炭业务成本	10		
③. 油气业务成本	11		
(2) 其他业务支出	12		
税金及附加	13	538,565.24	522,460.95
销售费用	14		
管理费用	15	13,421,153.02	12,413,835.57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6	386,655,717.54	185,068,250.11
资产减值损失	17		
加: 公允价值变动净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18	-1,967,118.13	3,622,601.49
投资收益(净损失以“-”号填列)	19	436,222,510.05	267,352,652.38
其中: 对联营企业与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0	34,162,835.14	9,735,263.09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33,639,956.12	72,970,707.24
营业外收入	22	75,661.14	121,203.27
减: 营业外支出	23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净损失(净收益以“-”号填列)	2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5	33,715,617.26	73,091,910.51
减: 所得税	26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7	33,715,617.26	73,091,910.51

企业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洪剑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郝必传

现金流量表

会03表

编制单位:广州国瓷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6月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行次	本年累计数	上年累计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1,674,390.95	104,605,049.0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	1,674,390.95	104,605,049.0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	12,846,001.67	9,774,128.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3,636,758.00	1,908,674.9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422,329,096.35	103,564,383.0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	438,811,856.02	115,247,186.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437,137,465.07	-10,642,137.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1,759,148,040.76	2,906,994,573.62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	193,855,681.64	251,343,519.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	1,953,003,722.40	3,158,338,092.9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574,066.29	249,000.0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0	1,812,919,621.76	9,086,297,434.2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2	75,170.11	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	1,813,568,858.16	9,093,546,434.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39,434,864.24	-5,935,208,341.2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5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6		200,0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7	4,864,663,000.00	10,510,495,094.4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9	4,864,663,000.00	10,710,495,094.4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0	4,451,000,000.00	3,855,651,094.4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1	589,641,584.89	281,349,260.09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2	2,720,000.00	944,6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	5,043,361,584.89	4,137,944,954.5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	-178,698,584.89	6,572,550,139.9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5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6	-476,401,185.72	626,699,661.5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	617,521,981.22	392,764,486.22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8	141,120,795.50	1,019,464,147.75

企业负责人:

王海濱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洪剑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郝必传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年1-6月

编制单位：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上年同期发生额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526,197,357.97				3,457,858,340.43		746,526,822.13		299,264,837.67	387,189,934.01	11,417,037,292.2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26,197,357.97				3,457,858,340.43		746,526,822.13		299,264,837.67	387,189,934.01	11,417,037,292.2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23,883,656.35		173,758,418.16			-61,209,619.24	336,432,455.27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3,758,418.16			73,091,910.51	246,850,328.6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23,883,656.35						223,883,656.35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22,889,104.77						222,889,104.77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994,551.58						994,551.58
(三)利润分配										-134,301,529.75	-134,301,529.75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34,301,529.75	-134,301,529.75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526,197,357.97				3,681,741,996.78		920,285,240.29		299,264,837.67	325,980,314.77	11,753,469,747.48

法定代表人：

王海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洪剑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郝必传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年1-6月

编制单位：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6,526,197,357.97				3,680,436,728.43		221,818,786.95		388,502,256.29	1,054,199,665.04	11,871,154,794.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6,526,197,357.97				3,680,436,728.43		221,818,786.95		388,502,256.29	1,054,199,665.04	11,871,154,794.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799,915.80		-110,343,411.35			-138,468,492.66	-248,011,988.21
(一)综合收益总额							-110,343,411.35			33,715,617.26	-76,627,794.0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99,915.80						799,915.8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799,915.80						799,915.80
(三)利润分配										-172,184,109.92	-172,184,109.92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2,184,109.92	-172,184,109.92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6,526,197,357.97				3,681,236,644.23		111,475,375.60		388,502,256.29	915,731,172.38	11,623,142,806.47

法定代表人：

王海滨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洪剑平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郝必传

一、基本情况

（一）公司概况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是一家在广东省广州市注册的有限公司，于 1989 年 9 月 26 日成立。1993 年 4 月 29 日，经广州市计划委员会穗计人（1993）20 号文批准，更名为广州发展集团有限公司，2014 年 10 月 24 日，经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穗国资批〔2014〕143 号文批准，更名为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本公司原注册资本 402,619.70 万元，2015 年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穗国资批[2015]177 号”和“穗国资批[2015]186 号”分别批准本公司增加 100,000.00 万元及 150,000.00 万元，本公司注册资本最终为 652,619.74 万元，公司实收资本已由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州分所“信会师粤报字[2016]第 10927 号”《验资报告》审验。

公司类型为国有独资有限责任公司，出资人是广州市人民政府，广州市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市国资委）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授权，代表广州市人民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注册住所为广州市天河区临江大道 3 号 901 房，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40101190460373T，法定代表人为王海滨。

本公司建立了董事会、监事会的法人治理结构，目前设纪检监察部、行政管理部、资金财务部、运营管理部、投资并购部、风险合规部等部门。

本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经营范围）：企业自有资金投资；企业财务咨询服务；企业总部管理；投资咨询服务；企业管理服务（涉及许可经营项目的除外）；投资管理服务；商品批发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商品零售贸易（许可审批类商品除外）；参与设立创业投资企业；创业投资管理顾问机构；风险投资；资产管理（不含许可审批项目）；股权投资；股权投资管理。

本公司拥有广州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广州珠江啤酒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广能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发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广州国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公司、广州国发新联投资有限公司等子公司。公司唯一出资人是广州市人民政府，市国资委根据广州市人民政府授权，代表广州市人民政府履行出资人职权，为公司权力机构，出资人部分授权公司董事会行使出资人职责。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批准报出。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截至 2018 年 6 月 30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及级次如下：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1	广州发展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
2	广州珠江啤酒股份有限公司	1
3	广州珠江啤酒文化商业管理有限公司	2
4	汕头珠江啤酒分装有限公司	2
5	湖南珠江啤酒有限公司	2
6	海丰珠江啤酒分装有限公司	2
7	广州从化珠江啤酒分装有限公司	2
8	梅州珠江啤酒有限公司	2
9	湛江珠江啤酒有限公司	2
10	新丰珠江啤酒分装有限公司	2
11	东莞市珠江啤酒有限公司	2
12	河北珠江啤酒有限公司	2
13	广州珠丰彩印纸品有限公司	2
14	广州琶醍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
15	佛山市永信制盖有限公司	2
16	阳江珠江啤酒分装有限公司	2
17	中山珠江啤酒有限公司	2
18	广西珠江啤酒有限公司	2
19	广州南沙珠江啤酒有限公司	2
20	广州市国际工程咨询公司	1
21	广州市国际工程技术服务公司	2
22	广州珠江啤酒集团有限公司	1
23	广州白云荣森包装实业公司	2
24	广州珠江啤酒房地产开发公司	2
25	广州荣鑫容器有限公司	2
26	永信国际有限公司	2
27	广州国发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1
28	广州市中小企业发展基金有限公司	2
29	广州科创国发产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
30	广州广能投资有限公司	1
31	广州热力有限公司	2
32	广州市电力有限公司	2
33	广州市电力建设有限公司	3
34	广州市旺隆热电有限公司	2
35	广州发电厂有限公司	2
36	广州市西环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3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财务报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37	广州市西环水泥添加剂有限公司	3
38	广州发展新塘水务有限公司	2
39	广州发展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
40	广州燃气工程有限公司	2
41	广州嘉逸贸易有限公司	2
42	广州嘉得液化气有限公司	2
43	广州国发新联投资有限公司	1
44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
45	广州发展新能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
46	广州发展光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3
47	东莞穗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
48	连平广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
49	江门广发渔业光伏有限公司	4
50	紫金广发农业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
51	韶关广发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
52	广发惠东风电有限公司	3
53	南澳县南亚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3
54	广州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
55	广州发展新城投资有限公司	3
56	广州发展南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
57	广州发展国际投资有限公司	2
58	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	2
59	广州东部发展燃气有限公司	3
60	广州花都广煤燃气有限公司	3
61	广州南沙发展燃气有限公司	3
62	广州发展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
63	广州穗燃科技应用有限公司	2
64	广州发展天然气利用有限公司	3
65	广州燃气用具检测服务有限公司	3
66	广州广燃设计有限公司	3
67	广州金燃智能燃气表有限公司	3
68	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
69	广州发展燃气投资有限公司	2
70	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	2
71	广州发展碧辟油品有限公司	3
72	广州珠江电力燃料有限公司	3
73	广州南沙发展煤炭码头有限公司	4
74	广州发展燃料销售有限公司	4

序号	单位名称	单位级次
75	广州发展燃料港口有限公司	3
76	广州发展瑞华新能源电动船有限公司	3
77	湖北穗发能源有限公司	3
78	江苏穗发能源有限公司	3
79	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2
80	广州中电荔新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3
81	佛山恒益发电有限公司	3
82	广州发展环保建材投资有限公司	3
83	肇庆发展电力有限公司	3
84	广州发展分布式能源站管理有限公司	3
85	广州发展太平分布式能源站有限公司	3
86	广州珠江天然气发电有限公司	3
87	广州发展鳌头分布式能源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
88	广州发展电力销售有限责任公司	3
89	广西穗发能源有限公司	4
90	广州发展电力科技有限公司	3
91	广州发展南沙电力有限公司	3
92	广州发展新塘热力有限公司	3
93	阳春发展热电有限公司	3
94	广州东方电力有限公司	3
95	广州发展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4
96	广州发展西村能源站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3
97	深圳广发电力投资有限公司	3
98	广州珠江电力有限公司	2
99	广州发展电力企业有限公司	2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内不存在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因素。

三、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说明

(一)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日历年度制，即自公历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三) 营业周期

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3、合并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六)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可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

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

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七）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八）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九）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如实际利率与票面利率差别较小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3）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5）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公司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下跌“严重”的标准：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公允价值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或者这种下跌是非暂时性的。

公允价值下跌幅度已达到或超过 50%，是指在报告期（年报、半年报、季报）末公允价值下跌至原始成本的 50%或以下。原始投资成本是指取得时支付的对价（扣除价款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利息）和相关税费及交易费用之和。期末公允价值以报告期最后一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或基金净值确定。

非暂时性是指持续下跌时间达到或超过 12 个月。如某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某个月度末的公允价值低于上月末的公允价值，则视为该项金融资产在该月度是下跌的。如该项金融资产在连续 12 个月度都是下跌的，则在上述第 12 月末计提减值准备。

（2）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十) 应收款项

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预付账款和其他应收款。

1、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占应收款项余额 10% 以上的款项。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于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应收票据、预付账款、其他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款项：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
组合 2：低风险组合	应收电费以及信用期内的应收货款；其他应收款中业务保证金、代垫工程质保金、员工备用金、关联方往来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组合 1：账龄组合	账龄分析法
组合 2：低风险组合	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	10
1—2 年	30	3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信用风险特征组合后该组合的风险较大的应收款项应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

(十一)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库存商品、发出商品、周转材料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

(十二) 持有待售资产

1、持有待售资产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2、持有待售资产会计处理

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能够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得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再计提折旧，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3、持有待售资产变更的会计处理

当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确认条件时，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

（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

（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可收回金额。

（十三）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2、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三、（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三、（六）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3）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十四）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

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十五)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提供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各类固定资产折旧方法、折旧年限、残值率和年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50	3%—10%	1.94%-30%
机器设备	10—32	3%—10%	3.03%-9%
运输设备	8—13	3%—10%	7.46%-11.25%
电子及其他设备	5—25	0%—15%	3.4%-20%

(十六)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十七)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十八) 无形资产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无形资产的计价方法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2、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类 别	预计使用年限	摊销方法
土地使用权	50	直线法
软件	5-10	直线法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3、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具体标准

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4、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开发阶段的支出，若不满足上列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相应项目在满足上述条件，通过技术可行性及经济可行性研究，形成项目立项后，进入开发阶段。

（十九）长期资产减值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

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二十）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二十一）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计划。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年金计划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

(二十二) 预计负债

本公司涉及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时，如该等事项很可能需要未来以交付资产或提供劳务、其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三)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二十四) 收入确认原则

1、销售商品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本公司具体收入确认方法如下：

能源业务主要包括：电力业务、燃气业务和能源物流业务。售电收入：公司按上网电量及结算电价确认收入；燃气销售收入：在燃气已经发出或耗用，在合同约定的收款日或抄表日期按物价部门批准的价格确认收入；能源物流收入：在煤炭配送出库、购货方签收（货权和风险已转移）时，按出库数量和合同单价（并按合同条款和煤炭品质估计扣罚或奖励）确认收入。

啤酒销售业务：根据销售协议约定，啤酒产品由经销商自行提货或由承运商运至约定地点，需承运商运输的，运输途中的毁损等由承运商承担并向经销商结算，因此，公司于经销商或承运商完成提货后，确认收入。

2、提供劳务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出租物业收入：

① 具有承租人认可的租赁合同、协议或其他结算通知书；

② 履行了合同规定的义务，开具租赁发票且价款已经取得或确信可以取得；

③ 出租物业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二十五)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是指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和非货币性资产，不包括政府作为所有者的投入。

本公司在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且能够收到政府补助时确认政府补助。其中：

1、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如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则按名义金额计量。

2、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经发生的相关费用和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3、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六）租赁

1、租赁业务的分类

满足以下一项或数项标准的租赁，应当认定为融资租赁：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承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出租人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收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4）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2、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3、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四、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差错更正及其他事项调整的说明**(一) 会计政策变更**

本公司本报告期主要会计政策未发生变更。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三) 重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本公司本报告期未发生重要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五、税项**1、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 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一般计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6%、11%、10%、6%
增值税(简易计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计征	3%、5%
消费税	应税销量	220 元/吨或 250 元/吨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征	1%、5%、7%
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征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按应缴流转税税额计征	2%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征	15%、25%

2、主要税收优惠

(1) 广州南沙珠江啤酒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164400085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本公司 2016 年—2018 年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2) 广西珠江啤酒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174500002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本公司 2017 年—2019 年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3) 梅州珠江啤酒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164400119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本公司 2016 年-2018 年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4) 湛江珠江啤酒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编号为 GR20154400052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的规定，本公司 2015 年-2017 年所得税适用税率为 15%。

(5) 根据关于新型墙体材料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5]73 号），子公司广州发展环保建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环保建材公司”）自 2018 年 01 月至 2018 年 12 月享受销售自产的新

型墙体材料-蒸压加气混凝土砌块增值税即征即退 50%的政策，环保建材公司于 2017 年 3 月 10 日向广州南沙开发区国家税务局办理了即征即退增值税的申请。

(6)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 2015 年第 73 号《关于发布<减免税政策代码目录>的公告》，目录中序号 248，减免性质代码：04064005，生产商品粉煤灰取得的收入符合减按 90%计入企业当年收入总额税收优惠，环保建材公司于 2017 年 4 月 17 日向广州市地方税务局办理了备案。

(7)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港口码头投资经营所得，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广州发展燃料港口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燃料港口公司”）2018 年为取得经营收入第五年，享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燃料港口公司已于 2018 年 04 月 02 日向税局备案。

(8)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电力投资经营所得，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广州发展光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伏股份”）万宝冰箱太阳能光伏项目 2018 年为取得经营收入的第五年，享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万力轮胎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珠江凯撒堡钢琴太阳能光伏项目和万宝漆包线太阳能光伏项目 2018 年为取得经营收入的第四年、三菱电机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和南沙珠啤太阳能光伏项目 2018 年为取得经营收入的第三年；中一药业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日立冷机屋顶光伏发电项目和西部沿海高速光伏发电项目 2018 年为取得经营收入的第二年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光伏股份已于 2018 年 04 月 02 日向广州市天河区国家税务局备案。

(9)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从事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电力投资经营所得，自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子公司广州发展光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光伏股份”）万宝冰箱太阳能光伏项目 2017 年为取得经营收入的第四年，享受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万力轮胎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珠江凯撒堡钢琴太阳能光伏项目和万宝漆包线太阳能光伏项目 2017 年为取得经营收入的第三年、三菱电机太阳能光伏发电项目和南沙珠啤太阳能光伏项目 2017 年为取得经营收入的第二年；中一药业屋顶分布式光伏发电项目、日立冷机屋顶光伏发电项目和西部沿海高速光伏发电项目 2017 年为取得经营收入的第一年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光伏股份已于 2018 年 04 月 02 日向广州市天河区国家税务局备案。

(10) 子公司广发惠东风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惠东风电”）2018 年为取得经营收入的第三年，惠东风电的东海黄埠风电场项目享受免征企业所得税的税收优惠，惠东风电已于 2017

年 4 月 13 日向广东省惠东县国家税务局稔山税务分局备案。

(11) 广州发展能源物流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1 月 09 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74400332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享受按 15%征收的税收优惠。

广州燃气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744011945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享受按 15%征收的税收优惠。

(12) 广州燃气用具检测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744006580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享受按 15%征收的税收优惠。

(13) 广州广燃设计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744011766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享受按 15%征收的税收优惠。

(14) 广州发展光伏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7 年 12 月 11 日经广东省科学技术厅批准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取得证书编号为 GR201744010814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7 年度至 2019 年度公司企业所得税享受按 15%征收的税收优惠。

(15) 根据财税[2014]78 号《关于金融机构与小型微型企业签订借款合同免征印花税的通知》，自 2016 年 1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子公司广州发展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与小型、微型企业签订的借款合同免征印花税。财务公司已于 2017 年 11 月 13 日向广州市天河区地方税务局备案。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数
库存现金	302,361.39	8,970,077.99
银行存款	7,884,134,793.06	7,976,561,508.02
其他货币资金	30,287,440.68	9,718,131.05
合 计	7,914,724,595.13	7,995,249,717.0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6,226,830.05	5,991,303.57

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冻结存款	6,000,000.00	
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470,563,781.56	483,158,865.07
合 计	476,563,781.56	483,158,865.07

说明：（1）冻结存款 6,000,000.00 元系开立履约保函的保证金存款；（2）存放中央银行法定准备金为金融企业按规定缴存中国人民银行的法定存款准备金，按人民币吸收存款之 7%缴存的款项，该等款项不能用于日常业务运作。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公允价值	年初公允价值
交易性金融资产	251,169,786.30	267,441,336.19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151,749,496.44	147,524,533.19
权益工具投资		28,233.14
其他	99,420,289.86	119,888,569.86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合 计	251,169,786.30	267,441,336.19

其他交易性金融资产包括：

公司于 2016 年 8 月 7 日申购广发纳斯达克 1 号 A 证券投资基金，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基金净值是 1.029，持仓份额是 96,618,357.49 份，持仓市值是 99,420,289.86 元。

3.应收票据

种 类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312,185,487.76	252,255,372.10
商业承兑汇票		
合 计	312,185,487.76	252,255,372.10

4.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

种 类	期末数			
	账面金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46,125,194.38	91.91	86,942,427.61	42.32
其中：账龄组合	186,806,825.71		86,942,427.61	
低风险组合	1,159,318,368.67			
组合小计	1,346,125,194.38	91.91	86,942,427.61	42.32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8,499,227.39	8.09	118,499,227.39	57.68
合 计	1,464,624,421.77	—	205,441,655.00	—

应收账款按种类披露（续）

种 类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比例%	坏账准备	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288,015,286.99	91.50	110,085,863.52	8.55
其中：账龄组合	197,566,853.49		110,085,863.52	
低风险组合	1,090,448,433.50			
组合小计	1,288,015,286.99	91.50	110,085,863.52	8.55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9,714,317.49	8.50	119,714,317.49	100.00
合 计	1,407,729,604.48	—	229,800,181.01	—

(2)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本报告期内无此事项

(3)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A. 采用账龄组合（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账 龄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 额	比例(%)		金 额	比例(%)	
1 年以内	99,192,273.07	53.10	5,080,197.19	84,432,128.80	42.74	8,443,212.88
1 至 2 年	2,310,883.16	1.24	730,548.70	11,804,337.97	5.97	3,541,301.39
2 至 3 年	4,801,077.34	2.57	628,089.58	6,458,074.94	3.27	3,229,037.47
3 年以上	80,502,592.14	43.09	80,503,592.14	94,872,311.78	48.02	94,872,311.78
合 计	186,806,825.71	100.00	86,942,427.61	197,566,853.49	—	110,085,863.52

B. 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账款

组合名称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低风险组合	1,159,318,368.67			1,090,448,433.50		
合 计	1,159,318,368.67	—		1,090,448,433.50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

债务人名称	账面余额	占应收账款合计的比例 (%)	坏账准备
广州供电局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15,323,704.55	35.18
广东电网公司	非关联方	214,119,389.02	14.62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关联方	59,088,459.89	4.03
中电国瑞物流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52,494,976.15	3.58
深圳市空港油料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42,098,000.00	2.87
合 计	—	883,124,529.61	60.30

5. 预付款项

组合名称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计提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内	340,949,611.92	97.21		249,482,337.07	77.09	
1 至 2 年	8,239,693.23	2.35		72,910,314.64	22.53	
2 至 3 年	630,396.40	0.18		774,493.57	0.24	
3 年以上	927,293.53	0.26		438,094.13	0.14	
合 计	350,746,995.08	—		323,605,239.41	—	

6. 存货

项 目	期末数			年初数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16,820,170.62	1,316,270.84	515,503,899.78	594,612,440.85	1,418,374.30	593,194,066.55
在产品	60,632,479.38		60,632,479.38	46,959,768.08		46,959,768.08
库存商品	1,275,260,070.16		1,275,260,070.16	1,010,839,561.20		1,010,839,561.20
周转材料	400,768,454.55	41,119,756.49	359,648,698.06	436,540,336.11	30,745,697.15	405,794,638.96
其他	217,498,374.18		217,498,374.18	276,799,906.00	764,007.40	276,035,898.60
合 计	2,470,979,548.89	42,436,027.33	2,428,543,521.56	2,365,752,012.24	32,928,078.85	2,332,823,933.39

说明：其他存货包括发出商品 217,498,374.18 元。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35,160,000.00	35,160,000.00
合 计	35,160,000.00	35,160,000.00

8. 其他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结构性存款	1,915,000,000.00	1,862,000,000.00
理财产品	4,576,600,000.00	4,314,220,000.00
委托贷款		50,000,000.00
待抵扣进项	200,290,538.76	192,148,038.33
多缴纳各种税金	39,564,941.30	39,975,502.86
其他	575,000.00	
合 计	6,732,030,480.06	6,458,343,541.19

9.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2,997,698,324.90	35,617,610.12	12,962,080,714.78	12,930,646,724.34	35,617,610.12	12,895,029,114.22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10,238,561,469.95		10,238,561,469.95	10,328,888,698.73		10,328,888,698.73
按成本计量的	2,759,136,854.95	35,617,610.12	2,723,519,244.83	2,601,758,025.61	35,617,610.12	2,566,140,415.49
其他						
合 计	12,997,698,324.90	35,617,610.12	12,962,080,714.78	12,930,646,724.34	35,617,610.12	12,895,029,114.22

(1)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项 目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其他	合计
权益工具的成本/债务工具的摊余成本	9,222,422,290.81			9,222,422,290.81
公允价值	10,238,561,469.95			10,238,561,469.95
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	1,016,139,179.14			1,016,139,179.14
已计提减值金额				

(2)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深圳大鹏液化天然气销售有限公司	1,636,765.18			1,636,765.18					6	
广东大鹏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146,617,640.85			146,617,640.85					6	
南方海上风电联合开发有限公司	70,000,000.00			70,000,000.00					10	
三峡金石股权投资基金	114,000,000.00			114,000,000.00					3.8	
广东粤电靖海发电有限公司	982,940,000.00			982,940,000.00					10	20,981,736.78
广东电力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	
广州珠江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20	
广州企业家活动中心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上海国际名酒发展有限责任公司	5,764,482.00			5,764,482.00	5,764,482.00			5,764,482.00	15	
珠江经济集团	733,000.00			733,000.00	733,000.00			733,000.00	7.33	
重点企业债券	47,500.00			47,500.00	47,500.00			47,500.00		
广州信德创业营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99,000,000.00			99,000,000.00						
广州创钰铭晨股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		20,000,000.00						
芜湖歌斐景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174,000,000.00	90,000,000.00		264,000,000.00						
广州国发文投股权投资基金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437,584.73			437,584.73					20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广州国资国企创新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10	
众诚汽车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60,000,000.00			60,000,000.00					4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672,239,306.73			672,239,306.73					15.1	
广州地铁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47,378,829.34		47,378,829.34						
广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69,118.00			269,118.00						
广州明珠电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4,613,628.12			14,613,628.12	14,613,628.12			14,613,628.12	10.86	
广州四方环保电业有限公司	13,959,000.00			13,959,000.00	13,959,000.00			13,959,000.00	10	
合 计	2,601,758,025.61	157,378,829.34		2,759,136,854.95	35,617,610.12			35,617,610.12		20,981,736.78

10.持有至到期投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委托贷款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合 计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11.长期应收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176,059,134.33		176,059,134.33	176,067,535.99		176,067,535.99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50,349,097.66		50,349,097.66	259,134.33		259,134.33
合 计	176,059,134.33		176,059,134.33	176,067,535.99		176,067,535.99

12.长期股权投资

(1) 长期股权投资分类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对合营企业投资	525,068,377.00	8,130,772.85		533,199,149.85
对联营企业投资	11,420,860,725.01	-71,716,490.78		11,349,144,234.23
小 计	11,945,929,102.01	-63,585,717.93		11,882,343,384.08
减：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	221,183,035.23			221,183,035.23
合 计	11,724,746,066.78	-63,585,717.93		11,661,160,348.85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 长期股权投资明细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其他		
合 计	11,945,929,102.01	-	-	88,537,175.58	-27,489,665.26	802,971.83	-125,436,200.08	-		11,882,343,384.08	221,183,035.23
一、合营企业	525,068,377.00	-	-	20,130,772.85	-	-	-12,000,000.00	-		533,199,149.85	884,514.25
中澳联合发展公司	884,514.25									884,514.25	884,514.25
广州港发石油化工码头有限公司	62,810,456.94			11,511,591.25			-12,000,000.00			62,322,048.19	
中远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105,611,568.78			1,450,073.11						107,061,641.89	
广州发展航运有限公司	330,024,255.61			5,869,250.11						335,893,505.72	
佛山市恒益环保建材有限公司	24,064,847.20			861,802.70						24,926,649.90	
广州力鸿能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1,672,734.22			438,055.68						2,110,789.90	
二、联营企业	11,420,860,725.01	-	-	68,406,402.73	-27,489,665.26	802,971.83	-113,436,200.08	-		11,349,144,234.23	220,298,520.98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852,650,881.66			35,573,863.67	-1,412,440.31	799,915.80	-37,921,348.26			3,849,690,872.56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734,921,180.70			-1,537,060.63	-22,435,549.46					1,710,948,570.61	
广州绿色基础设施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7,993,771.68			126,032.10						18,119,803.78	
深圳市广深沙角 B 电力有限公司	902,177,276.90			-32,078,057.68						870,099,219.22	
广东粤电控股西部投资有限公司	252,922,075.79			-2,307,571.10	-714,694.95					249,899,809.74	
广东红海湾发电有限公司	1,140,221,176.71			37,738,770.67			-53,609,025.06			1,124,350,922.32	
国电都匀发电有限公司	0.00			0.00						0.00	
广东珠海金湾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	322,175,395.69			9,598,108.92						331,773,504.61	
同煤广发化学工业有限公司	302,476,984.51			4,521,119.49						306,998,104.00	
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1,074,396,098.57			9,975,841.32	-1,041,335.53		-9,335,488.16			1,073,995,116.20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被投资单位	年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	其他		
大同煤矿集团同发东周窑煤业有限公司	572,140,289.37			1,409,532.08						573,549,821.45	70,310,800.00
珠海港达海港务有限公司	4,000,000.00			0.00						4,000,000.00	4,000,000.00
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60,935,742.23			7,045,625.04	-1,885,645.01	3,056.03	-12,570,338.60			1,053,528,439.69	
广州花都中石油昆仑燃气有限公司	971,577.16			-211,381.35						760,195.81	
广州市超算分布式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18,700,187.44			-977,885.39						17,722,302.05	
广州恒运分布式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18,190,365.62			-470,534.41						17,719,831.21	
广州明珠 C 厂发电有限公司	127,581,450.98									127,581,450.98	127,581,450.98
（比利时）恒达有限公司	256,270.00									256,270.00	256,270.00
广州珠啤房地产中介有限公司	150,000.00									150,000.00	150,000.00
广州兴业新材料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广州科技化工研究开发中心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3)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① 本公司持有广东电力发展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粤电力”）2.22%股权，由于本公司已委派高管人员出任粤电力的董事，拥有对粤电力关联交易等重大事项的否决权，对粤电力具有重大影响；

② 本公司持有广州恒运企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穗恒运”）18.35%股权，为穗恒运的第二大股东，本公司已委派高管人员出任穗恒运的董事，对穗恒运具有重大影响。

③ 广州越秀金融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越秀金控”）：本公司 2016 年参与广州友谊（股票代码 000987，后更名为越秀金控）非公开发行股份，取得越秀金控 18.95%的股权，在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2017 年 11 月 20 日，我司向越秀金控派出一名董事，可以对越秀金控实施重大影响，因此，本公司将该项投资作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

④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融证券”）：本公司以战略投资者身份投资华融证券约 17.35 亿元，持有其 5.98 亿股，占总股本的 10.24%，成为华融证券的第二大股东，并派出一名董事进入华融证券董事会，对华融证券具有重大影响。

(4) 本公司对参股企业国电都匀发电有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减记至零为限。该公司 2018 年上半年因脱硫系统改造，继续亏损。截止 2018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累计未反映的投资损失为 45,476,631.95 元。

13. 投资性房地产

以成本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966,323,669.61	3,252,635.52		969,576,305.13
1、房屋、建筑物	951,072,432.43	3,252,635.52		954,325,067.95
2、土地使用权	15,251,237.18			15,251,237.18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合计	250,315,867.87	11,591,201.39		261,907,069.26
1、房屋、建筑物	247,928,315.06	11,437,566.99		259,365,882.05
2、土地使用权	2,387,552.81	153,634.40		2,541,187.21
三、投资性房地产账面净值合计	716,007,801.74			707,669,235.87
1、房屋、建筑物	703,144,117.37			694,959,185.90
2、土地使用权	12,863,684.37			12,710,049.97
四、投资性房地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合计	80,066,441.66			80,066,441.66
1、房屋、建筑物	80,066,441.66			80,066,441.66
2、土地使用权				
五、投资性房地产账面价值合计	635,941,360.08	—	—	627,602,794.21
1、房屋、建筑物	623,077,675.71	—	—	614,892,744.24

2、土地使用权	12,863,684.37	—	—	12,710,049.97
---------	---------------	---	---	---------------

14. 固定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账面原值合计	36,044,780,222.51	300,923,251.10	52,945,903.91	36,292,757,569.70
其中：土地资产	2,223,680.00			2,223,680.00
房屋、建筑物	7,798,125,893.00	9,770,175.61	20,422,636.54	7,787,473,432.07
机器设备	26,211,530,274.67	277,311,061.41	21,412,709.73	26,467,428,626.35
运输工具	269,094,674.13	1,369,193.86	3,393,978.06	267,069,889.93
电子设备	247,952,332.73	12,327,188.29	7,716,579.58	252,562,941.44
办公设备	63,284,793.58	52,811.42		63,337,605.00
酒店业家具				
其他	1,452,568,574.40	92,820.51		1,452,661,394.91
二、累计折旧合计	15,348,552,985.22	664,162,733.25	34,986,034.90	15,977,729,683.57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建筑物	2,361,752,658.61	98,266,566.27	8,062,746.71	2,451,956,478.17
机器设备	11,324,443,446.32	538,121,071.54	16,045,644.43	11,846,518,873.43
运输工具	193,599,653.68	7,798,756.05	3,148,270.63	198,250,139.10
电子设备	104,780,141.92	19,466,212.89	7,727,673.71	116,518,681.10
办公设备	52,728,798.98	166,418.90	0.00	52,895,217.88
酒店业家具				
其他	1,311,248,285.71	343,707.60	1,699.42	1,311,590,293.89
三、固定资产账面净值合计	20,696,227,237.29			20,315,027,886.13
其中：土地资产	2,223,680.00			2,223,680.00
房屋、建筑物	5,436,373,234.39			5,335,516,953.90
机器设备	14,887,086,828.35			14,620,909,752.92
运输工具	75,495,020.45			68,819,750.83
电子设备	143,172,190.81			136,044,260.34
办公设备	10,555,994.60			10,442,387.12
酒店业家具				
其他	141,320,288.69			141,071,101.02
四、减值准备合计	574,710,076.24	1,192,042.34	520,805.78	575,381,312.80
其中：土地资产				
房屋、建筑物	3,926,367.17		62,766.62	3,863,600.55
机器设备	476,802,792.59	1,192,042.34	458,039.16	477,536,795.77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1,725,196.07			1,725,196.07
办公设备	6,011,341.55			6,011,341.55
酒店业家具				
其他	86,244,378.86			86,244,378.86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五、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0,121,517,161.05	—	—	19,739,646,573.33
其中：土地资产	2,223,680.00	—	—	2,223,680.00
房屋、建筑物	5,432,446,867.22	—	—	5,331,653,353.35
机器设备	14,410,284,035.76	—	—	14,143,372,957.15
运输工具	75,495,020.45	—	—	68,819,750.83
电子设备	141,446,994.74	—	—	134,319,064.27
办公设备	4,544,653.05	—	—	4,431,045.57
酒店业家具		—	—	
其他	55,075,909.83	—	—	54,826,722.16

15.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346,605,346.60	314,214,204.16	1,032,391,142.44	1,126,812,771.93	314,214,204.16	812,598,567.77
合 计	1,346,605,346.60	314,214,204.16	1,032,391,142.44	1,126,812,771.93	314,214,204.16	812,598,567.77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项目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南沙珠啤 130 万千升啤酒生产工程	16,310,546.48	24,539,647.09	66,826.16		40,783,367.41	13,934,075.19		
珠江琶醍啤酒文化创意园区改造升级项目	29,465,597.55	29,868,136.20			59,333,733.75			
琶醍二期工程-麦芽仓	2,101,931.07	861,631.89	861,631.89		2,101,931.07			
天然气发电公司技改工程	3,936,406.15	65,519,726.17	2,282,281.74		67,173,850.58			
珠江电厂 1#、2#机技改	566,174.77	14,829,352.39			15,395,527.16			
珠江电厂#3、#4 机技改	367,918.84	2,858,015.50			3,225,934.34			
肇庆发电厂（2×600MW）燃煤机组工程项目	39,586,398.30				39,586,398.30			
恒益电厂技改工程	67,110,600.98	26,176,473.69	36,117,149.75	4,002,606.47	53,167,318.45			
中电荔新技改工程	21,586,073.98	5,500,145.79		1,885,597.87	25,200,621.90			
加气混凝土生产技改	3,700,637.91	5,280.35			3,705,918.26			
太平分布式能源站项目	1,772,158.24	75,420,970.31			77,193,128.55			
南沙电力百万机组工程	238,164,529.32				238,164,529.32			
ERP		4,149,995.48	519,849.06		3,630,146.42			
油库改造工程	630,354.11	375,622.03	409,609.40		596,366.74			
电动船项目	10,209,037.50	942,044.88			11,151,082.38			
发展中心改造	6,327,541.21	282,263.56			6,609,804.77			
广州燃气管道工程	567,117,248.64	94,869,626.17	89,839,242.29	416,437.81	571,731,194.71	20,704,009.73	2,031,578.33	4.41
光伏发电工程	72,462,473.43	145,754,610.23	157,909,359.85	1,114,081.94	59,193,641.87	1,333,376.13	170,490.37	3.92
南沙珠啤 130 万千升啤酒生产工程	16,310,546.48	24,539,647.09	66,826.16		40,783,367.41	13,934,075.19		
珠江琶醍啤酒文化创意园区改造升级项目	29,465,597.55	29,868,136.20			59,333,733.75			
琶醍二期工程-麦芽仓	2,101,931.07	861,631.89	861,631.89		2,101,931.07			
天然气发电公司技改工程	3,936,406.15	65,519,726.17	2,282,281.74		67,173,850.58			
珠江电厂 1#、2#机技改	566,174.77	14,829,352.39			15,395,527.16			
合 计	1,081,415,628.48	491,953,541.73	288,005,950.14	7,418,724.09	1,277,944,495.98	35,971,461.05	2,202,068.70	— —

16.工程物资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工程物资	10,957.26	232,619.65
专用材料	363,619.64	238,520.55
专用设备	2,781,103.57	2,781,103.57
合 计	3,155,680.47	3,252,243.77

17.无形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减少额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1,949,535,436.92	24,955,771.14		1,974,491,208.06
其中：软件	205,437,742.04	20,066,351.02		225,504,093.06
土地使用权	1,555,132,881.50	2,446,828.01		1,557,579,709.51
专利权	1,306,738.74	2,442,592.11		3,749,330.85
非专利技术	258,074.64			258,074.64
商标权	187,400,000.00			187,400,000.00
二、累计摊销合计	391,026,171.33	32,595,350.34		423,621,521.67
其中：软件	102,534,765.31	15,273,718.79		117,808,484.10
土地使用权	283,709,347.36	17,229,854.68		300,939,202.04
专利权	1,206,635.77	81,058.42		1,287,694.19
非专利技术	91,279.04	10,718.45		101,997.49
商标权	3,484,143.85			3,484,143.85
三、无形资产减值准备合计				
四、账面价值合计	1,558,509,265.59			1,550,869,686.40
其中：软件	102,902,976.73			107,695,608.96
土地使用权	1,271,423,534.14			1,256,640,507.48
专利权	100,102.97			2,461,636.66
非专利技术	166,795.60			156,077.15
商标权	183,915,856.15			183,915,856.15

18.商誉

(1) 商誉账面价值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佛山恒益发电有限公司	5,017,064.63			5,017,064.63
广州发展南沙电力有限公司	62,616,530.49			62,616,530.49
南澳县南亚新能源技术开发有限公司	50,653,959.56			50,653,959.56
合 计	118,287,554.68			118,287,554.68

(2) 商誉减值准备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	------	------	------	------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广州发展南沙电力有限公司	62,616,530.49			62,616,530.49
合 计	62,616,530.49			62,616,530.49

说明：广州发展南沙电力有限公司：2016 年 12 月，本公司对与广州发展南沙电力有限公司相关的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公司属下全资子公司广州发展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 3 月底收购广东新川公司持有的广州发展南沙电力有限公司 22%股权）形成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准备 62,616,530.49 元。

19. 长期待摊费用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发展中心 9 楼装修工程	2,500,431.57	374,234.97	420,682.92		2,453,983.62
珠殿苑车库改造工程	2,873,939.18	72,805.85	362,551.71		2,584,193.32
排污权	514,799.89		114,400.02		400,399.87
输电线路租金	937,931.77		27,586.23		910,345.54
膜结构筒仓展厅屋面工程	548,472.22		182,824.08		365,648.14
装修费	15,264,123.77	113,081.07	2,459,713.39		12,917,491.45
出线接入补偿款	17,875,000.00		1,950,000.00		15,925,000.00
南沙油罐防腐工程	3,947,818.36		583,667.97		3,364,150.39
预缴税款	982,899.70				982,899.70
发展中心 7 楼装修工程完工结转	440,442.32		44,790.72		395,651.60
合 计	45,885,858.78	560,121.89	6,146,217.04		40,299,763.63

20.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委托贷款	1,410,000,000.00	1,410,000,000.00
预付购小机组容量款	88,139,843.22	81,560,040.99
预付项目前期费用	22,014,410.49	24,522,828.22
预付设备款	169,902,089.93	171,902,089.93
股权分置流通权	532,694,213.32	532,694,213.32
其他		774,470.00
合 计	2,222,750,556.96	2,221,453,642.46

21.短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保证借款	220,244,160.00	306,256,316.00
信用借款	6,181,305,000.00	9,700,000,000.00
合 计	6,401,549,160.00	10,006,256,316.00

22.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活期存款		
公司存款	46,137,242.90	3,778,890.29
合 计	46,137,242.90	3,778,890.29

23.应付票据

类 别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5,603,119.84	379,261,462.92
合 计	105,603,119.84	379,261,462.92

24.应付账款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应付账款	2,754,821,054.01	2,688,036,310.64
合 计	2,754,821,054.01	2,688,036,310.64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广州市第四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67,831,722.74	未结算
上海电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4,830,000.00	未结算
通用电气商业（上海）有限公司	37,632,866.02	未结算
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省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7,458,433.83	未达到付款条件
湘电风能有限公司	25,345,071.20	工程未结算
浙江菲达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734,626.20	未结算
中航动力科技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5,280,921.70	未结算
湖北省电力勘测设计院	12,505,005.22	工程未结算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番禺珠江钢管有限公司	13,554,443.85	未结算经营账款
福建龙净环保有限公司	8,756,600.00	未结算
武汉凯迪电力环保有限公司	8,330,480.00	未结算
广州市白云区土木建筑工程公司	8,132,861.59	未结算工程款
广东拓奇电力技术发展有限公司	6,809,151.31	未结算
广东空港航合能源有限公司	6,799,981.85	未结算服务款
珠海兴业绿色建筑科技有限公司	6,018,640.03	工程未结算
沈阳鼓风机通风设备有限责任公司	4,353,674.50	未结算
北京朗联科贸有限责任公司	2,253,381.86	未结算
南京乐惠轻工装备制造有限公司	1,965,848.03	未结算
苏州净化工程安装有限公司	1,438,500.00	未结算
合 计	315,032,209.93	—

25.预收款项

账 龄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预收账款	510,239,783.99	894,654,483.77
合 计	510,239,783.99	894,654,483.77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账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结转原因
广州市土地开发中心	13,765,238.15	待结算工程款
广州市道路扩建工程办公室	8,770,304.88	待结算工程款
台山市韦德贸易有限公司	3,700,596.87	未结算
广州市萝岗区拆迁管理办公室	1,450,789.28	待结算工程款
欧文斯科宁（广州）玻璃纤维有限公司	1,231,000.00	待结算工程款
广州市环博展览有限公司	1,160,000.00	待结算工程款
合 计	30,077,929.18	— —

26.应交税费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增值税	102,926,713.16	11,142,303.84
消费税	39,391,228.10	13,772,015.63
企业所得税	56,223,720.67	154,466,137.08
城市维护建设税	9,052,228.87	4,497,100.46
房产税	17,779,771.60	13,085,825.86
土地使用税	3,970,792.01	10,535,735.34
个人所得税	6,036,097.77	5,876,707.74
教育费附加	6,810,692.33	2,260,659.51
其他税费	3,083,070.50	8,542,190.94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合 计	245,274,315.01	224,178,676.40

27.应付利息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21,107,320.35	8,087,655.32
企业债券利息	246,246,327.74	317,112,599.15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1,277,817.73	12,874,982.50
其他利息	1,694,652.40	33,510.78
合 计	280,326,118.22	338,108,747.75

28.应付股利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01,708,469.50	
合 计	101,708,469.50	

29.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1,527,165,258.22	1,241,641,079.90
合 计	1,527,165,258.22	1,241,641,079.9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债权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原因
员电托管人员费用	17,288,088.27	员工安置费用
荔湾区南源街道办事处	5,198,770.00	征地补偿款土地产权未转移
液化石油气 IC 卡预收款	4,084,776.85	押金
应付零星债券	4,029,949.24	未结算
国威燃气发展公司	2,200,000.00	未结算
广州市道路扩建工程办公室（煤气管迁移补偿收入）	2,108,174.78	未结算
四川省佳成建设有限公司	1,293,761.26	履约保证金
广州市政城建材有限公司	1,300,000.00	履约保证金
广州飒芭达斯餐饮有限公司（zapatas 酒吧）	1,200,801.25	保证金
广东锐博人力资源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	保证金
深圳市柏悦菲丝餐饮酒吧有限公司	1,000,000.00	保证金
广州市荣特建材有限公司	1,050,000.00	履约保证金
中国三峡新能源公司	1,000,000.00	往来款
合 计	42,754,321.65	—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	------	------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1 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5,352,424.74	155,875,285.43
1 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4,387,967,620.77	
合 计	4,433,320,045.51	155,875,285.43

31.其他流动负债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9,760,000.00	45,897,000.00
待转销项税额		583,135.33
暂估收入销项税额	49,182,144.14	40,452,323.11
合 计	98,942,144.14	86,932,458.44

32.长期借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	1,989,027,786.77	1,934,660,066.40
抵押借款	41,410,250.27	43,252,982.42
信用借款	4,937,802,826.84	2,775,878,002.25
合 计	6,968,240,863.88	4,753,791,051.07

33.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16 广州国资 PPN		2,495,246,153.95
16 穗发 01	2,997,913,446.21	2,997,623,715.08
17 穗发 01	2,997,651,986.22	2,997,373,155.42
18 穗发 01	2,197,879,802.80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第一期）		1,890,790,000.00
广州发展绿色债 01 募集资金	2,400,000,000.00	2,400,000,000.00
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合 计	12,093,445,235.23	14,281,033,024.45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年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债券	本期发行	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期末余额
合 计	16,950,000,000	——	——	16,950,000,000	14,281,033,024.45					12,093,445,235.23
16 广州国资 PPN	2,500,000,000	2016-3-17	3 年	2,500,000,000	2,495,246,153.95	2,495,246,153.95				
16 穗发 01	3,000,000,000	2016-11-18	5 年	3,000,000,000	2,997,623,715.08			289,731.13		2,997,913,446.21
17 穗发 01	3,000,000,000	2017-4-24	5 年	3,000,000,000	2,997,373,155.42			278,830.80		2,997,651,986.22
18 穗发 01	2,200,000,000	2018-4-17	5 年	2,200,000,000			2,197,800,000	79,802.80		2,197,879,802.80
广州发展实业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2 年公司债（第一期）	2,350,000,000	2012-6-25	本期债券的期限为 7 年期，附第 5 年末发行人赎回选择权、发行人上调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	2,350,000,000	1,890,790,000.00	1,890,790,000.00				
广州发展绿色债 01 募集资金	2,400,000,000	2017-9-6	5 年	2,400,000,000	2,400,000,000.00					2,400,000,000.00
广州发展电力集团有限公司 2017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1,500,000,000	2017-4-20	5 年	1,500,000,000	1,500,000,000.00					1,500,000,000.00

34. 长期应付款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质押借款-股权收益权转让	1,000,000,000.00	1,000,000,000.00
建委借款	39,141,400.00	39,141,400.00
中天盈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112,900.00	2,112,900.00
溪县洋青镇古村村民委员会帮扶经济项目资金	395,406.02	395,406.02
汶村政府地方税务扶贫款	400,000.00	
应付集资款	4,524,000.00	4,524,000.00
应付集资利息	269,670.00	269,670.00
职业风险基金	314,526.20	314,526.20
合 计	1,047,157,902.22	1,046,757,902.22

3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项 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一、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167,499,494.79	169,275,085.14
二、辞退福利	7,671,478.99	55,092,634.23
合 计	175,170,973.78	224,367,719.37

36. 专项应付款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合 计	17,387.06			17,387.06
供热专项应付款	17,387.06			17,387.06

37. 实收资本

投资者名称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投资金额	所占比例(%)
合 计	6,526,197,357.97	— —			6,526,197,357.97	— —
广州市人民政府	6,526,197,357.97	100.00			6,526,197,357.97	100.00

38. 资本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或股本）溢价	555,644,529.19			555,644,529.19
其他资本公积	4,111,578,517.67	1,538,815.86		4,113,117,333.53
合计	4,667,223,046.86	1,538,815.86		4,668,761,862.72
其中：国有独享资本公积				
合 计	4,667,223,046.86	1,538,815.86		4,668,761,862.72

39.其他综合收益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3,339,188.21					3,339,188.2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781,465.71	-27,489,665.26		-26,131,035.27	-1,358,629.99	-26,912,500.98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603,006,645.39	-90,327,228.78	-22,581,807.20	-74,740,639.14	6,995,217.56	528,266,006.2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3,977,544.41	-2,585,781.93		-2,585,781.93		1,391,762.48
小 计	609,541,912.30	21,358,324.51		-103,457,456.34	5,636,587.57	506,084,455.96

40.专项储备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备注
安全生产费	26,547,174.42	8,026,465.54	2,324,872.12	32,248,767.84	
维简费					
其他					
合 计	26,547,174.42	8,026,465.54	2,324,872.12	32,248,767.84	

41.盈余公积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金	2,069,370,370.03			2,069,370,370.03
任意盈余公积金				
合 计	2,069,370,370.03			2,069,370,370.03

42.未分配利润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年初余额	4,417,510,739.05	4,033,519,070.85
本期增加额	80,538,136.53	103,374,628.77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其中：本期净利润转入	80,538,136.53	103,374,628.77
其他调整因素		
本期减少额	172,184,109.92	134,981,053.07
其中：本期提取盈余公积数		
本期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本期分配现金股利数	172,184,109.92	134,981,053.07
本期期末余额	4,325,864,765.66	4,001,912,646.55

43.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1、主营业务	14,175,676,622.07	12,295,876,273.63	11,922,766,050.75	10,165,920,148.60
电力业务	3,891,864,939.28	3,534,964,314.59	3,463,554,302.58	3,193,908,561.73
燃料业务	6,369,339,944.78	6,158,593,876.14	4,952,411,307.68	4,697,930,785.16
燃气业务	1,874,987,738.13	1,373,070,442.73	1,637,888,224.52	1,178,612,895.09
啤酒业务	1,977,520,486.50	1,192,166,895.75	1,816,164,550.39	1,064,934,884.58
其他业务	61,963,513.38	37,080,744.42	52,747,665.58	30,533,022.05
2、其他业务	230,740,095.65	123,875,835.56	181,201,769.00	111,548,898.91
合 计	14,406,416,717.72	12,419,752,109.19	12,103,967,819.74	10,277,469,047.51

44.财务费用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703,266,714.49	444,345,112.02
减：利息收入	135,556,773.22	68,759,074.18
汇兑损益	7,871,999.42	6,882,780.21
未确认融资费用	6,983,906.28	6,371,361.15
手续费及其他	9,828,155.84	8,257,400.71
合 计	592,394,002.81	397,097,579.91

45.资产减值损失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6,124,729.72	-5,244,207.51
存货跌价损失	19,414,560.18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1,192,042.34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		
其他减值损失		
合 计	-5,518,127.20	-5,244,207.51

46.投资收益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2018 年半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产生投资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88,537,175.58	-49,796,697.93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16,493.3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2,483,827.06	817,080.63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244,080.69	427,237.06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35,362,504.48	2,034,863.68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191,765,081.29	212,613,038.18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其他	11,558,086.50	19,443,941.52
合 计	329,950,755.60	186,355,956.47

47.营业外收入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6,745.00	1,302,903.05
政府补助	4,804,280.90	69,637,391.78
保险赔款		
罚款、违约金收入	544,102.93	280,894.06
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转入		
其他	5,049,373.32	1,560,897.23
合 计	10,414,502.15	72,782,086.12

48.营业外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2,446,707.82	1,587,959.88
对外捐赠	208,492.67	5,091,935.69
搬迁支出		
罚款、滞纳金及违约金	424,388.97	12,320,526.16
其他	231,691.09	90,348.69
合 计	3,311,280.55	19,090,770.42

七、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及财务报表附注业经本公司于 2018 年 8 月 30 日批准报出。

广州国资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八月三十日